

110 學年度上學期高二、高一補考申請須知

一、考試時間：

2月20日(日)上午8:10起(每節50分)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110學年上學期任一學科，學期平均成績在60分以下至40分(含)的學生皆可申請。

※40分以下為死當，僅能重(補)修，不得申請補考

※學期平均成績在60分以下至40分(含)，但學年成績在60分以上者，未經補考仍可獲得學分。

三、辦理補考之科目：

1. 高二：110學年度高二上學期任一學科(含藝能科)均可申請。
2. 高一：110學年度高一上學期任一學科(含藝能科)均可申請。

備註：非前一學期未通過之學科，請靜待重補修申請通知。

四、考試範圍：依各科教學研究會決定之範圍

五、申請費用：每一單科100元。

六、本次補考申請方式：先填寫 google 表單，再繳費。

1. 申請時間：**2月01日(二)早上8點至2月08日(二)晚上8點截止。**
2. 請由學校首頁(正心大小事)連結 或是掃描 QR Code

高二 QR Code



高一 QR Code



3. 表單僅能回覆一次，若需修改，請於期限內由作答回條進行編輯。

4. 註冊組預計於2月11日(五)發給各班登記補考明細表，請同學確認明細後，2月14日(一)放學前由各班學藝股長送回註冊組。

5. 請各班學藝股長於2月16日(三)16:25前，將收費登記表及費用送交教務處丁麗瑛小姐(錢財請妥善保管)

七、考試地點、時間及考試座位：

2月18日(五)第五節下課公佈在齊家樓中廊公佈欄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補考學生請穿制服並攜帶學生證(身份證或健保卡亦可);考試時請按照排定方式就座，證件置於課桌右上角以便監考老師核對。未攜帶證件者，扣減該節應考科目分數10分。考試時請遵守本校考試規則【詳見學生手冊】！
2. 同學於補考當天考試時間前到校即可，應考完畢即可離校。
3. 未穿著制服者的同學不得入場考試！

教務處 啟

請張貼至2月20日